



习近平对脱贫攻坚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真抓实干埋头苦干万众一心 夺取脱贫攻坚攻坚战全面胜利

据新华社北京6月11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脱贫攻坚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脱贫攻坚时间紧、任务重,必须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团结带领广大干部群众坚定信心、顽强奋斗,万众一心夺取脱贫攻坚攻坚战全面胜利。

习近平指出,打赢脱贫攻坚战,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行百里者半九十。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强化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管理体制,强化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领导责任制,明确责任、尽锐出战、狠抓实效。要坚持党中央确定的脱贫攻坚目标和扶贫标准,贯彻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既不能急躁蛮干,也不消极拖延,既不降低标准,也不吊高胃口,确保焦点不散、靶心不变。要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和特殊贫困群体,确保不漏一村不落一人。要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党政机关定点扶贫,调动社会各界参与脱贫攻坚积极性,实现政府、市场、社会互动和行业扶贫、专项扶贫、社会扶贫联动。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出批示指出,实现精准脱贫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打赢的攻坚战,是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抓手。各地区、各部门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紧迫感责任感,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和特殊贫困群体,细化实化政策措施,落实到村到户到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压实责任,严格考核,凝聚起更大力量,真抓实干,确保一年一个新进展。要注重精准扶贫与经济社会发展相互促进,注重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互衔接,注重外部帮扶与激发内生动力有机结合,推动实现贫困群众稳定脱贫、逐步致富,确保三年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电视电话会议11日上午在京举行。会议传达了习近平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批示,部署今后三年脱贫攻坚工作。有关省区负责同志在会上发言。

财政支持给力 脱贫成效突出

我市获省级奖励资金3800万元

本报讯(记者 梁晓峰 通讯员 李瑞玲 王鹏)日前,记者从市财政局获悉,因脱贫攻坚成效突出,我市获省级奖励资金3800万元。

市财政局负责人介绍,奖励资金分三部分:一是2017年度全省脱贫攻坚考核,我市取得较好等次,获得奖励2300万元;二是2017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市本级和舞阳县均取得优秀等次,分别获得奖励500万元和200万元;三是省定贫困县舞阳县在全省率先实现脱贫摘帽,获得奖励800万元。

助力脱贫攻坚,我市舍得投入、倾力扶持。2017年,市本级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295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幅达258.09%。全市共筹措投入中央、省、市、县四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5.5亿元,助力脱贫16800人,圆满完成省定各项目标任务。

为确每笔钱都能用到群众最需要的地方、发挥最大的效益,我市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管理使用规定,围绕年度扶贫开发目标,瞄准扶贫对象实施精准扶贫——

努力改善农村公共服务配套设施,让扶贫成果惠及更多群众。2017年,我市用财政资金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295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幅达258.09%。全市共筹措投入中央、省、市、县四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5.5亿元,助力脱贫16800人,圆满完成省定各项目标任务。

特别是我市创新资产收益扶贫模式,由财政投入扶贫资金,择优选址帮助贫困村建设扶贫车间,吸引企业转移技术含量要求不高、就业门槛低的项目生产线,带动贫困户就近就业创收,取得了很好的成效。在李集镇陈东村投资80余万元,利用现有村组荒坑建成拥有标准化厂房600平方米、配套设施用房100平方米的扶贫车间。成功招引漯河亿峰商贸服饰公司进驻投产,实现了村集体通过租赁厂房有固定收益、贫困群众通过就近务工有稳定收入、招引企业通过转移生产线降低成本的多方共赢。2017年度全市利用财政扶贫资金建成扶贫车间项目共计27个,项目覆盖贫困户505户。

资金使用过程中,我市创新项目资金监管模式,精心设计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操作流程,明确了资金实施方案、项目审批、资金分配、计划下达、项目实施、资金支付6个环节8个步骤的工作内容,规范资金审批和使用。同时,加大监管力度,对扶贫项目采取“五看五核”督查机制,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科学、合理。

据统计显示,在财政资金的大力支持下,2017年,全市脱贫16800人,圆满完成省定各项目标任务。



面对严重旱情,广大农民迅速行动起来,掀起抗旱高潮。左图:6月11日,郾城区孟庙镇西营村农民给玉米地喷灌。右图:6月11日,郾城区李集镇李集村农民在给辣椒浇水。



面对严重旱情,广大农民迅速行动起来,掀起抗旱高潮。左图:6月11日,郾城区孟庙镇西营村农民给玉米地喷灌。右图:6月11日,郾城区李集镇李集村农民在给辣椒浇水。

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交办案件 办理结果公示(第5批)

临颖县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060025
反映情况: 漯河市临颖县杜曲镇赵庄村东头养鸡场气味难闻,下雨天粪便废水流入村庄,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6月6日,接到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第5批1件信访举报交办单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按照监管责任权限划分,市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第一时间向临颖县委、县政府下发督办通知(漯环督整办〔2018〕9号),临颖县立即成立了由县环保局、县畜牧局、杜曲镇政府组成的联合调查组,迅速进驻杜曲镇赵庄村展开调查。经现场检查: 付昌养鸡场存栏蛋鸡1500只,根据《河南

省畜牧局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调整畜禽养殖场规模标准的通知》(豫牧〔2017〕18号),其不属于规模化养殖场,不需要办理相关许可手续。根据《临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颖县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方案的通知》(临政办〔2017〕77号)规定,该养殖场不属于临颖县划定的禁养区、限养区范围。该养殖场在2016年配套设施建设有“三防”措施的晾晒棚,采取干清粪工艺处理粪便,但该养鸡场的粪便近期有部分未入棚晾晒,且未及清运,导致周边气味难闻,加上前段时间下雨冲刷,导致部分含鸡粪雨水流到旁边道路上,污染环境。
处理及整改情况: 依据调查情况,6月7日,杜曲镇政府向该养鸡

场下发了《环境污染整改通知书》(杜政〔2018〕65号),责令该养鸡场2日内对门前晾晒粪便进行清理,并加强养殖场粪便晾晒场规范措施落实。该养鸡场接到责令整改通知后,立即清运粪便,6月9日18时前已清运完毕,养殖户承诺在今后的养殖过程中严格落实鸡粪入棚措施,鸡粪日产日清,坚决做到不棚外堆积、不跨日堆积,维护好养殖场环境,杜绝各类污染事故发生。
问责情况: 经临颖县杜曲镇党委研究决定,对负有环境管理监管责任的网格员丁红俊、监督员田文改、巡查员耿青德给予党内警告处分,给予网格员丁红恩行政记过处分。

漯河市人民政府
2018年6月11日

关于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案件的公示 (第八批第一次公示)

2018年6月9日,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案件第8批2件。
序号1: 属临颖县辖区, 举报类型为住宿、餐饮、娱乐业, 承办单位临颖县政府, 要求办结时间2018年6月13日。
序号2: 属源汇区辖区, 举报类型为其他, 承办单位源汇区政府, 要求办结时间2018年6月13日。
漯河市人民政府
2018年6月9日

关于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案件的公示 (第九批第一次公示)

2018年6月10日,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案件第9批2件。
序号1: 属临颖县辖区, 举报类型为化工, 系重点交办件, 承办单位舞阳县政府, 要求办结时间2018年6月14日。
序号2: 属临颖县辖区, 举报类型为畜禽养殖, 承办单位临颖县政府, 要求办结时间2018年6月14日。
漯河市人民政府
2018年6月10日

中央环保督察组公告

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近日进驻河南省开展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进驻期间(2018年6月1日至7月1日)设立专门值班电话: 0371-

65603600, 专门邮政信箱: 郑州市70号专用邮政信箱, 邮编: 450044。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00-20:00。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和督

察组职责,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主要受理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举报。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 将按规定交由被督察地区、单位和有关部门处理。

脱贫攻坚监督热线公告

2018年6月12日至17日, 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在漯河市开展脱贫攻坚督查巡查。督查巡查期间接受情况反映, 听取意见、建议, 受理群众举报。
监督电话: 0371-65919535
电子邮箱: Hnfpb12317@163.com
短信手机号: 17737793060
电话接听时间为工作日上午8:30-12:00, 下午2:30-5:30。非工作时间请发送电子邮件或信访手机短信。
省脱贫攻坚督查巡查组
2018年6月12日

我市开展深化学习 宪法监察法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丹 通讯员 李文华)近日, 市委市直机关工委研究下发通知, 决定在市直及驻漯单位开展为期40天的深化学习宪法、监察法活动。据悉, 此次学习教育活动旨在提高市直机关所有公职人员在实际工作中把握、运用、落实宪法、监察法的能力, 增强服务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

展“四三二一”工作布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新时代漯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活动从6月5日开始, 持续至7月15日, 共分为理论学习阶段、知识测试阶段、知识竞赛阶段, 设集体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5个、优秀奖12个、组织奖若干个及先进个人若干名。